证券代码:002562　证券简称:兄弟科技　公告编号:2014-026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投资者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于2014年4月26日披露,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将举办投资者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接待时间

2014年5月17日(星期六)下午13:00-15:00

二、接待地点

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街道海宁大道302号 海宁皮都锦江大酒店会议室

三、预约方式

拟参与此次说明会的投资者请于2014年5月13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5:00)与公司证券部联系,以便接待登记和安排。

联系人:钱柳华　朱益飞

联系电话:0573-80703928

传真:0573-87081001

邮箱:stock@brother.com.cn

四、公司参与人员

公司董事长钱志达先生、财务中心总监钱晓峰先生、董事会秘书钱柳华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会相应调整)。

五、注意事项

1、来访个人投资者请携带个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卡原件及复印件,机构投资者携带机构相关证明文件及其复印件,公司将对来访投资者的上述证明性文件进行查验并存档复印件,已备监管机构查阅。

2、保密承诺: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要求投资者签署《承诺书》。

3、为提高接待效率,在接待日前,投资者可通过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向证券部提出所关心的问题,公司将针对相关问题形成答复意见。

特此公告。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562　证券简称:兄弟科技　公告编号:2014-027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4年5月4日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本次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具体内容:聘任唐月强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唐月强先生个人简历见附件),任期自董事会同意聘任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特此公告。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5月6日

附件:

唐月强先生个人简历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出生。曾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兄弟科技采购中心总监。

唐月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2万股,占公司总股份0.29%,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562　证券简称:兄弟科技　公告编号:2014-028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委托贷款事项概述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7号: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等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公司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委托中信银行嘉兴海宁支行向浙江钱塘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贷款5,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期限一年,贷款年利率8.5%。

公司在以下期间不存在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符合“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相关要求,包括: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

2、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

3、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后的十二个月内。

同时,公司承诺在此项委托贷款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该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鉴于公司三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公司已向浙江钱塘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贷款7,000万元,此次对外提供委托贷款后,公司向浙江钱塘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合计提供委托贷款12,000万元,将占公司2013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5.00%,因此,此次对外提供委托贷款事宜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贷款方的基本情况

1、名称:浙江钱塘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82,500万元

3、住所:海宁海昌街道隆兴路118号

4、法定代表人:张月明

5、经营范围:投资开发、房地产开发(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

6、股权结构:海宁市尖山新区开发有限公司100%控股。

7、公司情况:该公司2012年度及2013年度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　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总资产(万元)	486,502.74	355,674.31
净资产(万元)	270,400.24	217,547.08
净利润(万元)	17,321.23	12,703.49
资产负债率	44.42%	38.83%

三、委托贷款的主要内容

1、委托贷款金额:5,000万元

2、委托贷款用途:资金周转

3、委托贷款期限:一年

4、委托贷款利率:年利率8.5%

5、协议的生效条件、生效日期:委托贷款合同经相关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6、担保措施:为规避风险,由海宁市资产经营公司为该委托贷款提供了连带责任担保。四、委托贷款担保人基本情况

1、担保人:海宁市资产经营公司

2、注册资本:200,000万元

3、住所:海宁市海州街道水月亭西路336号

4、法定代表人:陈金明

5、经营范围:国有资产投资开发。

6、公司情况:该公司2012年度及2013年度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　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总资产(万元)	1,600,729.50	1,060,613.04
净资产(万元)	587,487.90	537,333.97
净利润(万元)	7,889.58	5,684.61

7、海宁市资产经营公司是海宁市政府授权专职从事全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的法人实体,其与贷款方的关联关系如下图:

五、委托贷款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通过委托银行贷款给浙江钱塘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对浙江钱塘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情况等进行了全面的评估,认为浙江钱塘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有较强的偿债能力,同时对该笔贷款公司要求由第三方为其提供担保,该笔贷款风险较小。

六、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1、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14年5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此次对外提供委托贷款事项。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宜出具了《关于公司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独立意见》:同意该委托贷款方案。

七、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本次委托贷款后,公司向浙江钱塘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委托贷款占公司2013年末净资产的15.00%。

八、公司已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逾期情况

公司无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逾期情况。

九、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董事会相关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562　证券简称:兄弟科技　公告编号:2014-029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13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暨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14年5月17日(星期六)在海宁皮都锦江大酒店会议室召开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4年5月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公司控股股东钱志达先生致函公司董事会,提议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公司董事会审核,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钱志达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968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2.65%,具备临时提案人资格,提案内容符合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提出提案的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上述提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同意将上述议案作为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新增议案。

除增加临时提案外,2013年度股东大会其他事项无变化,现将召开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补充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3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表决方式。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4年5月17日(星期六)上午9:30。

5、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街道海宁大道302号 海宁皮都锦江大酒店会议室。

6、股权登记日:2014年5月12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5月12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会议表决;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保荐代表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13年度报告及摘要》

4、审议《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公司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7、审议《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及担保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1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监事201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1、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2、审议《关于公司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已经向董事会提交了《201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13年度股东大会上做述职报告。

上述第1、3-9、11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第12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第2-5、10-11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相关的公告。

三、参加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以上有关证件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登记时间:2014年5月13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5:00)。

5、登记地点: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街道西山路612号1006-1008室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6、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上述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15分钟到会场办理签到手续。

四、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钱柳华　朱益飞

联系电话:0573-80703928

传真:0573-87081001

邮箱:stock@brother.com.cn

联系地址: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街道西山路612号1006-1008室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314400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费用自理。

特此通知。

附:《授权委托书》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5月6日

附件:

授 权 委 托 书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2014年5月17日召开的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人/本公司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13年度报告及摘要》			
4	《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公司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7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及担保的议案》			
9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1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监事201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注:请对每一表决事项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赞成、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注:1、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562　证券简称:兄弟科技　公告编号:2014-030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及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30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唐月强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唐月强先生由于个人岗位变动,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公司对唐月强先生任职期间所做的相关工作表示感谢!

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于2014年5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由公司工会主席钱晓峰先生主持,经职工代表大会认真审议,一致同意选举夏德兵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夏德兵先生个人简历见附件),与公司现任监事沈飞先生、罗臣先生共同组成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与第三届监事会一致。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公司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5月6日

附件:

夏德兵先生个人简历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职称,现任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品保部经理职务。

夏德兵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0.061%,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4年4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为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投票权,现发布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股票代码:000576　股票简称:广东甘化　公告编号:2014-18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1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5月8日下午14时30分。

2、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5月7日至2014年5月8日。

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5月8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5月7日下午15:00至2014年5月8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出席对象:

1、截至2014年4月3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江门市甘化路62号本公司综合办公大楼十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公司《2013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四)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

(五)2013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六)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议案;

(七)关于聘请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八)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九)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十)关于修订公司《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以上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分别参阅本公司2014年2月28日、2014年4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亲临本公司进行登记。

2、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及法人持股凭证亲临本公司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填好《股东登记表》(见附件1),通过传真或信函的方式办理登记(参会表决前需出示相关证件原件)。

(二)登记时间:2014年5月5日(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00)。

(三)登记地点:本公司综合办公大楼四楼证券事务部。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在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法人股东代理人须提交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法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代理人须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采用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76。

2、投票简称:“甘化投票”。

3、投票时间:2014年5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至11:30和下午13:00至15:00。

4、在投票当日,“甘化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①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为“买入”。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00元
议案1	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元
议案2	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元
议案3	公司《2013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3.00元
议案4	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	4.00元
议案5	2013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5.00元
议案6	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议案	6.00元
议案7	关于聘请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元
议案8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8.00元
议案9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00元
议案10	关于修订公司《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10.00元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表决权的议案序号,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④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⑤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⑥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5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4年5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陆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一)会期预定半天,凡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办公地址:广东省江门市甘化路62号。

联系单位:本公司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529030

联 系 人:沈峰　王希玲

联系电话:0750—3277651　　传真:0750—3277666

电子邮箱:gdgh@gdganhua.com

(三)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六日

附件1:

股东登记表

兹登记参加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

股东证券账户号: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传真: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登记日期:

附件2: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公司(人):　　,证券账号:　　,持有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股,现委托　　为本公司(人)的代理人,代表本公司(人)出席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并于该大会上代表本公司(人),依照下列指示对股东大会所列表决内容表决投票。

序号	表决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13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4	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			
5	2013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议案			
7	关于聘请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9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公司《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章):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460　股票简称:士兰微　编号:临2014-025
债券代码:122074　债券简称:11士兰微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没有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于2014年5月5日下午13:30在杭州市黄姑山路4号公司三楼大会议室召开。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5月5日的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用现场投票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3、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股)	474,978,505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9.51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12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股)	1,718,125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0.18

4、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陈向东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公司保荐机构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的表决方式,逐项审议并表决了以下议案:

1、会议审议通过了《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476,693,33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99.999%;反对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弃权3,3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1%。

2、会议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476,693,33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99.999%;反对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弃权3,3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1%。

3、会议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476,693,33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99.999%;反对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弃权3,3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1%。

4、会议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476,693,33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99.999%;反对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弃权3,3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1%。

5、会议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476,693,33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99.999%;反对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弃权3,3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1%。

本议案分段表决结果如下:

投票区段	同意票数	该区段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该区段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该区段弃权比例
持股1%以下	26,328,152	99.99%	0	0	3300	0.01%
其中:持股1%以下且持股市值50万元以上(含50万)	26,274,607	100%	0	0	0	0
持股1%以下且持股市值50万元以下	53,545	94.19%	0	0	3300	5.81%
持股1%-5%(含1%)	50,487,032	100%	0	0	0	0
持股5%以上(含5%)	399,878,146	100%	0	0	0	0

6、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友旺电子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陈向东先生、罗华兵先生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57,270,298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99.999%;反对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弃权3,3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1%。

7、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4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76,693,33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99.999%;反对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弃权3,3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1%。

8、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2014年度对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76,693,33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99.999%;反对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弃权3,3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1%。

9、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76,693,33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99.999%;反对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弃权3,3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1%。

10、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阶段性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74,493,327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99.538 %;反对2,200,003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461%;弃权3,3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1%。

11、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76,696,63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100%;反对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

12、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76,693,33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99.999%;反对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0%;弃权3,3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1%。

三、律师见证情况: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何晶晶律师、王锦秀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为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5月6日

证券简称:兴业银行　证券代码:601166　编号:临2014-1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监事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监事会5月4日收到外部监事许斌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为贯彻有关规定,许斌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外部监事职务。许斌先生辞职后将不在本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监事会成员中外部监事的比例不应低于三分之一。公司监事会现由九位监事组成,其中有三位外部监事。鉴于许斌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中外部监事比例低于三分之一,许斌先生的辞职申请将自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外部监事填补其空缺后生效。

许斌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稳健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在此,公司监事会对许斌先生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5月5日

证券简称:兴业银行　证券代码:601166　编号:临2014-1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会5 月4 日收到独立董事邓瑞林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函。根据有关规定,邓瑞林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邓瑞林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辞职申请将自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空缺,并于相关监管机构核准新任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后生效。

邓瑞林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稳健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在此,公司董事会对邓瑞林先生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5月5日

股票代码:600383　股票简称:金地集团　公告编号:2014-026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14年4月份销售情况、5-6月份推盘安排及获取项目等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本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4年4月公司实现签约面积16.7万平方米,签约金额23.3亿元;

2014年1-4月公司累计实现签约面积74.4万平方米,累计签约金额100.4亿元。

2014年5-6月有新推或加推盘计划的项目包括:深圳名峰、深圳天悦湾、广州荔湖城、佛山珑悦、东莞湖山大境、珠海扑满花园、昆明悦天下、北京朗悦、北京格林云墅、北京西山艺境、天津艺境、天津长湖湾、烟台格林世界、上海自在城、上海松江艺境、南京湖城艺境、扬州艺境、扬州酩悦、绍兴自在城、杭州格林格林、杭州申花里、金华格林春晓、宁波新外滩1号、武汉澜菲溪岸、武汉自在城、武汉格林东郡、长沙三千府、沈阳锦城、沈阳艺境、沈阳滨河左岸、沈阳铂悦、大连艺境、大连檀溪。

鉴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销售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推盘计划也可能存在一定的调整,因此以上相关统计数据和推盘安排仅供投资者参考。

公司近期新增加两个项目,情况如下:

东莞凤岗龙平大道地块项目,该项目位于凤岗龙平大道官井头段,东至大运城邦、南至龙平南路、西至规划二路、北至规划一路。项目占地面积35,128.33平方米,规划容积率2.5,计容积率建筑面积87,821平方米。地块用途为住宅商业用地,其中住宅使用年限70年,商业使用年限40年。本公司拥有该项目50%的权益,须支付土地成本31,865万元。

沈阳市九溪公馆项目,该项目位于沈阳市浑南新区浑南新城,北至绿化带,南至全运北路、西至绿化带、东至绿化带。项目共由8宗地块组成,总占地面积6,909平方米,规划容积率1.0,计容积率建筑面积6,909平方米。地块用途为商业,使用年限40年。本公司拥有该项目100%的权益,需支付土地成本1,306万元。

特此公告。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0550　证券简称:江铃汽车　公告编号:2014—018
200550　江铃B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4月产、销快讯

**提示: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